

证券代码： 002674

证券简称： 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 2025-073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情况

根据拟修订《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将由 8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独立董事 3 名。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吴华春先生、孙辉永先生、柯金鏞先生、蔡宗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董事会提名苏超英先生、戴仲川先生、陈守德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苏超英先生、戴仲川先生、陈守德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其中陈守德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股东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的相关公告。

二、其他说明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特此公告。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9 日

附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华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 年 9 月出生，先后毕（结）业于北京大学经济学院、香港国际商学院（MBA），高级经济师职称。1992 年 12 月起任公司董事长，具有 20 多年的制革经验，指导参与了公司多项技术革新与研发，是公司多项外观设计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及发明专利的设计人、发明人。现任福建晋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建兴业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先后获得“福建省优秀企业家”、“海西创业英才”、“泉州市慈善家”等称号。现任中国皮革协会理事会副理事长、福建省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副会长、福建省第十二届政协委员、泉州市第十七届人大代表。

吴华春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间接控制公司 116,208,000 股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万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福建省春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吴国仕先生的父亲，为公司董事、总裁孙辉永先生的姐夫，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吴美莉女士的父亲。

吴华春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

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2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孙辉永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 2 月出生，毕业于香港国际商学院（MBA），中国人民大学（MBA）、清华大学工商管理（MBA）硕士研究生课程结业，1992 年至今在公司任职，具有二十多年的皮革经营管理经验，现任兴业投资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宏兴汽车皮革（福建）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全国皮革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全国皮革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制革分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皮革协会第八届理事会科技委员会常务委员，福建省企业与企业家联合会第八届理事会副会长，晋江市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兼职委员、晋江市工商联（总商会）十一届执委会常委，安海皮革同业公会第四届理事会会长。曾先后获得“轻工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奖”、“泉州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福建省科学技术三等奖”、“段镇基科技创新项目二等奖”、“福建省优秀企业家称号”。

孙辉永先生现为公司董事、总裁，间接持有公司 1,023,536 股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华春先生之妻弟。

孙辉永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2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柯金鏞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 10 月出生，毕业于华侨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厦门大学（EMBA）。现任福建晋工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晋工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厦门子江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厦门百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佰模伝信息科技（厦门）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历任晋江市青年商会会长、晋江市装备制造协会会长、晋江市慈善总会永远名誉会

长、晋江市人大代表、人大常委会委员、福建省机械工业联合会第三届理事会副会长、福建省工商联（总商会）常委、福建省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曾荣获“福建省优秀青年企业家”、“泉州市科技工作先进工作者”、“泉州市青年五四奖章”、“泉州市十大杰出（优秀）青年企业家”、“闽商建设海西突出贡献奖”、“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捐赠公益事业突出贡献奖”、“福建省优秀企业家”、“福建省机械行业杰出贡献企业家”、“福建省优秀共产党员”等荣誉。

柯金鏞先生现为公司董事，未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柯金鏞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2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蔡宗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 2 月出生，毕业于英国诺丁汉特伦特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现任晋江市正隆民间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蔡宗妙先生间接持有公司 21,784,819 股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蔡宗妙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2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附件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苏超英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9 年 1 月出生，毕业于西北轻工业学院（现陕西科技大学）皮革工程专业。1982 年至 1993 年，就职于国家轻工部毛皮制革研究所（现中国皮革制鞋研究院）。1993 年至今，就职于中国

皮革协会，先后担任副秘书长、秘书长、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理事长、名誉理事长。1986年参与主持的国家“六五”科技攻关项目“毛皮染整加工技术的研究”获国家“六五”科技攻关项目科技进步二等奖；1992年参与主持的“轻工业科技水平评估（皮革工业）”软课题研究项目获轻工业部科技情报研究二等奖。2007年12月被国家人事部、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华全国手工业合作总社评为全国轻工行业先进工作者。2020年12月获得第十届张铨基金奖。

苏超英先生未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苏超英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2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戴仲川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7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华侨大学法律系副主任，华侨大学法学院副院长，第十届、第十一届、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福建省第十三届人大常委会委员，福建省第十三届人大法制委员会委员，泉州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泉州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等。现任华侨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兼任泉州市第十三届政协副主席，福建省司法厅备案审查专家，中共泉州市委法律顾问，泉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等。现任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戴仲川先生未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戴仲川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

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2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陈守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出生，会计学博士。曾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 EMBA 中心主任，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现任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守德先生未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守德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2 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